



**Pfizer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Pfizer Nutrition**  
12/F., Lincoln Hous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Island East, Hong Kong  
Tel: (852) 2599 8888 Fax: (852) 2599 8999

美國輝瑞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輝瑞營養品  
香港港島東英皇道九七九號太古坊  
林肯大廈十二樓  
電話: (852) 2599 8888 傳真: (852) 2599 8999

## 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聯席會議

### 輝瑞營養品香港就《香港配方奶及相關產品和嬰幼兒食品的銷售及品質守則》草擬本 提交的意見書

輝瑞營養品香港(下稱輝瑞營養品)贊同政府在香港推動、保護及支援母乳餵哺的目標，亦支持衛生署倡議訂立香港母乳代用品銷售守則。然而，我們十分關注於 10 月 26 日推出作公眾諮詢之《香港配方奶及相關產品和嬰幼兒食品的銷售及品質守則》草擬本(下稱《香港守則》)之內容，請見本公司立場和建議如下：

#### 1) 立法是終止所有不適當的母乳代用品推廣之有效途徑

- a) 《香港守則》以自願性遵從形式執行，並沒有強制所有市場參與者遵守的效力，造成《香港守則》的執行效力存疑，未必能使所有持份者都確實執行該守則；
- b) 自願性遵從形式令《香港守則》的制訂過程未能如立法程序般，讓所有市場參與者都公平地表達意見；
- c) 以自願性遵從形式執行《香港守則》，消費者可能會因為產品供應商(包括生產者、分銷商、醫護界人士)在不同遵守程度下所作出的不同市場推廣行為而感到混淆，無所適從，甚或更容易被違反守則的市場推廣行為所影響。

#### 2) 立法規管0至6個月的母乳代用品之銷售行為及36個月或以下嬰幼兒食品的標籤

- a) 輝瑞營養品支持參考世界衛生組織頒布的《國際母乳代用品銷售守則》，以及與香港社會和經濟情況相若的已發展國家的情況。在大部份國家，對於市場推廣行為的限制均止於初生至6個月的母乳代用品，這亦反映世界衛生組織所建議的應以純母乳餵哺至6個月，其後則配以適時的輔助食物作補充；
- b) 現時未有科學證據顯示6個月或以上幼兒食品的宣傳推廣會影響母乳餵哺的比率及餵哺期之長短。所有對嬰幼兒配方奶粉的監管應基於具有科學證據之危機分析系統，並需考慮到香港自由市場經濟的核心價值，以及消費者擷取資訊和作出知情選擇的基本權利。

**Pfizer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Pfizer Nutrition**  
12/F., Lincoln Hous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Island East, Hong Kong  
Tel: (852) 2599 8888 Fax: (852) 2599 8999

美國輝瑞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輝瑞營養品  
香港港島東英皇道九七九號太古坊  
林肯大廈十二樓  
電話: (852) 2599 8888 傳真: (852) 2599 8999

### 3) 市場推廣及標籤兩者應分開處理

- a) 香港現時的食物營養標籤制度不包括36個月或以下的食物。爲了填補此空隙，輝瑞營養品促請政府加快爲規管此類食物的標籤及成份展開立法；
- b) 自食品法典委員會和世界貿易組織成立以來，關於食品標籤的議題在國際上已被納入食品法典委員會的範疇。世衛亦把食品標籤相關議題轉介到食品法典委員會；
- c) 《香港守則》應如其他國家一般，與標籤制度分開處理，以符合國際標準，同時讓兩者都能分別經過適當的制定程序，從而容納所有重要持份者的意見，最終制定出與國際標準一致的監管制度。

### 4) 商標對幫助消費者作出明智選擇方面有重要作用

- a) 《香港守則》規定標籤不得標有註冊商標或普通法商標，將妨礙生產廠商使用這重要的商業區分標誌。使用商標傳達產品及品牌具有眾多作用，包括可以區分相同產品種類下的不同品牌。商標同時反映出各生產廠商對產品品質和研發的投入，而這兩者對維繫消費者對某特定品牌的期望十分重要。因此，作爲重要的產品指示，商標可幫助消費者區分相關產品，從而保護消費者；
- b) 《香港守則》的規定有損特定商標持有者的權益，當中包括禁止繼續以符合商標持有者意願的方式使用商標，該規定可被視爲限制商標持有者的知識產權，特別是在缺乏任何能令人信服的原因下禁止在標籤上使用商標，同時亦沒有理據顯示該內容具欺騙性、誤導性或不應得到保護。由於《香港守則》所提出的條款並不符合實際的公眾利益，它可能使政府面臨法律規定的具體補償責任；
- c) 商標的使用受到保護《保護工業財產權之巴黎公約》及由世界知識產權組織和世界貿易組織等國際組織實施的其他國際協議的保護；

**Pfizer Corporation Hong Kong Limited**  
**Pfizer Nutrition**  
12/F., Lincoln Hous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Island East, Hong Kong  
Tel: (852) 2599 8888 Fax: (852) 2599 8999

美國輝瑞科研製藥有限公司  
輝瑞營養品  
香港港島東英皇道九七九號太古坊  
林肯大廈十二樓  
電話: (852) 2599 8888 傳真: (852) 2599 8999

## 5) 以綜合的方法推廣母乳餵哺

- a) 輝瑞營養品支持世衛建議，認同母乳是嬰兒最理想的食品，並且應鼓勵在嬰兒初生首6個月進行純母乳餵哺；
- b) 學術研究及調查均一致顯示母乳餵哺為期較短是因為母乳不足、健康情況欠佳、產假完結，及產後母親需短時間內返回工作崗位。在香港，在職母親的比率甚高，再加上工作時間長及法定產假太短等因素，導致初期母乳餵哺率雖高，卻不能持續的情況；
- c) 為支持母乳餵哺，業界聯會 - 香港嬰幼兒營養聯會（下稱「聯會」）推出了一套具透明度的嬰幼兒配方奶粉市場推廣守則（下稱「聯會守則」）。聯會守則符合其他已發展國家的國際標準，並包括執行機制。聯會守則適用於所有聯會成員。
- d) 輝瑞營養品深信香港須要以綜合的手法推廣母乳餵哺，亦有責任為未能以母乳餵哺或須以配方奶粉作補充的母親提供適當資訊及建議，以確保嬰兒能獲得最好的營養。聯會歡迎以公私營合作的方式去傳達有關嬰兒及幼童營養的資訊。

輝瑞營養品  
2012年11月

---

如有查詢，請致電2599 8869，與施潔瑜小姐聯絡。